

2018 年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接受当事人的仲裁申请，对平等主体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进行仲裁，保证公正、及时地仲裁经济纠纷，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广州市编委和广州市人事局的有关规定，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按市直属局级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为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5702.91	一、基本支出	939.5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4763.35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702.91	本年支出合计	15702.9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702.91	支出总计	15702.9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702.9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02.91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5702.9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5702.91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939.56
工资福利支出	457.15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0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5.00
二、项目支出	14763.35
业务工作经费类	10408.1
机构运行保障类	3890.82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55.00
购置类	274.43
维护装修类	135.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5702.91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15702.91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702.91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702.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702.91	本年支出合计	15702.9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5702.91	939.56	14763.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17.44	554.09	14763.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317.44	554.09	14763.35
2010301	行政运行	15317.44	554.09	1476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2	142.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79	111.7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70	109.7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9	2.0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3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3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50	22.5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50	10.50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50	10.5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	12.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0	12.00	0.00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220.85	220.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85	220.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3.07	163.07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939.56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54.8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74.2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280.52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3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57.78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14]医疗费	12.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01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9.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4.76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5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2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9.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4.94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3.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69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57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4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1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15.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2.32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10.5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165.1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49.18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33.97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64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4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57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5702.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81.94 万元，下降 21.43%，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案件通过网络仲裁，无纸化办案，与案件相关的成本、费用减少；支出预算 15702.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81.94 万元，下降 21.43%，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案件通过网络仲裁，无纸化办案，与案件相关的成本、费用减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9.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8 万元，下降 23.47%，主要原因是我委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3.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3 万元，下降 5.6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进一步控制各类费用的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6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 万元，下降 66.19%，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减少了公务车运行维护支出；公务接待费 8.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58%，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80.01万元,比上年增加38.29万元,增长27.02%,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统一政策调整支出标准,业务增加,相关成本增加。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56.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3.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3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917.9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460.8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612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4.43万元,主要是台式电脑、打印机、扫描仪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1、公正、高效处理知识产权案件,为社会公众提供知识产权仲裁服务;

广州知识产权仲裁院工作经费	270	<p>2、开展知识产权综合试验区保护工作，为开发区内外高新企业提供知识产权纠纷普法知识培训以及调解和仲裁服务；</p> <p>3、开展知识产权仲裁实务操作探讨与理论研究，完善知识产权仲裁规程，提高知识产权仲裁质量；</p> <p>4、与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律协合作，面向企业、各行业协会进行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法律知识培训</p>
中山分会工作经费	165.00	<p>1. 提高中山地区案件的办案效率及审理质量，充分发挥调解的作用；2. 保持、发展一支稳定的具有高端法律背景的仲裁员队伍；3. 深入调研、广泛宣传，为广州仲裁委员会中山分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基础，不断扩大影响力；4. 做好中山地区的案件纠纷类型及数量的统计、分析工作。</p>
广州金融仲裁院工作经费	99.80	<p>1、提高金融纠纷案件的办案效率以及审理质量，充分发挥仲裁的作用；2、保持、发展一支稳定的具有兼具金融和法律背景、熟悉金融交易规则及惯例的仲裁员队伍；3、进行调研、交流、学术研究以及仲裁院培训，不断提升仲裁员以及办案秘书的水平；4、通过宣传及开拓，不断提升金融仲裁的影响力；</p>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